

# 四川省教育厅

---

##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学党史 崇师德”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院校：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 号）、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教师函〔2021〕3 号）的要求，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决定在全省教育系统组织开展“学党史 崇师德”专题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全省各级各类学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师德专题教育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系统学习党的历史选择、百年经验、精神谱系、历史成就、伟大贡献，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切实增强学习贯彻党

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将师德专题教育与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业务能力建设结合起来，健全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常态化培训机制，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以新的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

## 二、主要任务

### （一）以党史学习教育引领师德师风建设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关于教师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将“四史”学习教育作为广大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必修课”，引导广大党员教师、领导干部认真学习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奋斗史、理论创新史和自身建设史等重要内容。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新修订的《教育法》等，深刻领会党的教育方针的历史演变，深刻理解教育工作的政治属性、宗旨方向和目标任务，提高广大教师政治思想觉悟。

### （二）开展师德先进典型事迹学习宣传

各地各校要结合教师节系列庆祝活动，发动教师深入学习近些年推选出的“人民教育家”、“时代楷模”、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含最美乡村教师）、优秀教师、模范教师的先进事迹，组织受到以上表彰奖励的教师先进典型以及在乡村学校工作满

30年的优秀教师代表，深入本地本校教师中进行事迹宣讲、作师德专题报告、开展交流座谈等。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校要宣传学习身边可学可做的优秀教师典型，以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带动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主动挖掘和培育先进个人和典型事迹，并选择特别突出的教师先进典型拍摄成专题视频，参加教师节期间开展的“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巡礼”教师展评（具体要求见附件1、2），以喜闻乐见的方式引领广大教师“被感动”到“见行动”，由“学进去”到“做出来”。

### （三）开展学习践行新时代师德规范活动

组织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结合各地各校制定的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和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文件，组织专家学者、中小学校长、高校二级学院（系）主要负责人在教师中开展准则的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全面纳入新教师入职培训和在职教师日常培训，帮助广大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准则内容，发动教师于7月31日之前，通过“四川教育杂志”微信公众号参加“新时代师德规范学习”知识竞答（参与要求见附件1），做到全员覆盖、应知应会、必会必做，参答情况将作为继续教育学习记录。

#### （四）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

各地各校定期组织召开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大会，高校可结合实际由各二级学院（系）组织，对标党的教育方针要求及时开展自查自纠，以教育部网站公开曝光和各地各校处理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分类介绍师德违规问题和处理结果，引导教师以案为鉴；结合师德违规问题对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调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引导教师以案明纪；学校、学院（系）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要在会上详细通报师德违规问题及处理结果，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

各地各校要依托中小学（含属地中职学校）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信息查询系统和全国教师信息管理系统，做好违反职业道德教师的信息收集、整理、录入、维护工作；在教师招聘、调动、职称晋升、评先评优等工作中严格核查，对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实行“零容忍”。同时，对相关数据深入挖掘、综合研判、定期分析，采用大数据思维创造性地发现问题，有序、有效完善防范措施，针对性地做好防控预警，进一步严格教师职业道德行为管理。

#### （五）遴选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和典型案例

为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创新师德教育，完善师德规范，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增强教师敬业修德、奉献社会的责任感

和使命感，努力打造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现面向高等院校及其他机构从事师德师风研究的专家，或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学校负责教师队伍建设特别是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管理人员中，遴选符合条件的人员组建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库和专家委员会（方案见附件 1、3），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研究和指导。

同时，面向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等院校遴选师德师风建设典型案例（方案见附件 1），内容包括学校和地方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推动教师“课堂育德、典型树德、规则立德”，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的经验和做法。

###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统筹推进。各地各校要加强顶层设计，压实工作责任，将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列入 2021 年重点工作，结合实际制定专题教育方案，扎实有序推进；要发挥基层党组织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和党员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开展有计划安排、有形式创新、有学时要求、有时间节点、有督促检查、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学习教育，覆盖全体教师。

（二）教育引导协同推进。各地各校要把师德专题教育与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有机结合，切实提升广大教师政治素养和师德修养。要广泛组织教师特别是“75 后”等青年教师、新进教师、

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在教研组、年级组、系（所）、基层党支部等范围内开展专题座谈研讨，交流体会、深化认识。充分利用校内外红色“资源库”，通过组织主题党日、“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观看学习红色影视作品、组织开展青年教师国情教育培训和高层次人才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

（三）强化宣传有力推进。要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通过校报校刊、广播电视、校园网络、橱窗板报、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等校内外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和及时报道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实效，充分展现新时代人民教师围绕立德树人强化师德教育，营造庆祝建党百年华诞、建功立业谱写新篇章的热烈氛围。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校要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报送，于7月15日前报送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效；于11月15日前进行全面总结，将活动开展总体情况、开展形式、工作成效、特色案例、长效机制等内容，以简报形式报送省教育厅。电子邮箱：[scedumedia@163.com](mailto:scedumedia@163.com)。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教育厅人事教师处      罗熙      028-86111826

四川教育融媒体中心      杨几      028-86122591

- 附件：1. “学党史 崇师德”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  
2. “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巡礼”教师展评推荐表  
3. 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专家推荐表



## 附件 1

# “学党史 崇师德”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

为扎实有效开展 2021 年师德专题教育，突出“强‘四史’教育、学师德楷模、知师德规范、守师德底线、重师德引领”的要求，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系统组织、分类指导、全员参与，特制定本次专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

### 一、“师德师风建设巡礼”教师展评活动

由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校推荐先进个人（3-5 人），并将个人信息、典型事迹等资料的相关文字、图片报送至教育厅（见附件 2），同时，选择特别突出的教师先进典型拍摄成专题视频（至少 2 部，Mp4 视频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1080P，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发送至邮箱 scedumedia@163.com（图文内容 7 月 15 日截止，视频内容 8 月 15 日截止）。

教育厅将在官网、“四川教育杂志”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开设的“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巡礼教师展评”专栏进行展示，鼓励有条件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校在官网、官微上开辟相应专栏，大力宣传新时代广大教师阳光美丽、爱岗敬业、甘于奉献、改革创新的新形象。

### 二、新时代师德规范学习知识竞答活动

1. 活动对象：全省大中小幼教师（含教研员），分为幼儿园

组、中小学组（含中职、特殊教育学校）、高校组（含高职院校）。

2. 活动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

3. 答题内容：

①中国共产党历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等知识。

②习近平总书记致厦门大学建校 100 周年贺信精神、在清华大学考察时总要讲话精神、给《文史哲》编辑部全体编辑人员的回信精神，以及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③《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师德失范警示案例等。

4. 参与方式：本次活动采取线上答题形式。参与者关注“四川教育杂志”微信公众号，回复“师德”或通过底部菜单选择“师德”进入答题小程序，选择组别后完善个人信息，包括市州-区县（高校组选择学校）、姓名、教籍号（即身份证号）即可答题。

正式答题前可进行在线学习和模拟答题，分数不计入最终成绩；正式答题开始后，每人仅有 3 次答题机会，鼓励通过分享邀

请其他教师参与答题，邀请人数达 7 人可获得一次额外答题机会。具体答题规则见答题系统。

5. 激励办法：答题系统设有“排行查询”展示区，分为市州-区县榜（包含幼儿组、中小学组）、高校榜、个人榜。系统将综合答题用时、答题成绩、邀请答题的数据记录最好成绩作为最终成绩，省教育厅将从榜单中评选出“师德专题教育学习先进”若干奖项，教师的参答情况将作为继续教育学习记录。

6. 工作要求：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校要把组织参与本次竞答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和师德专题教育的重要抓手，发动广大教师认真学习、积极参与，力争实现教师全覆盖，切实在学习教育中走在前、作表率。

### **三、“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和典型案例”遴选活动**

#### **（一）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库专家遴选**

1. 专家工作任务。对涉及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政策、重大改革事项、重大项目进行论证评议，提出咨询意见；对师德师风建设重要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对师德师风建设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提供咨询意见；指导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创新开展，促进师德师风典型经验和优秀做法的交流推广；联系并指导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基地工作；承担四川省教育厅委托的其他任务。

2. 基本条件。政治素质好，理想信念坚定，思想上、政治上、

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素养高，言行雅正，作风正派，治学严谨，廉洁自律，在教师、学生中以及社会上具有良好声望，深受信任和尊敬；研究能力强，具有扎实的理论研究功底、丰富的师德师风建设实务经验，对师德师风建设规律有全面、深入的认识和把握，指导师德师风建设实际工作能力强；身体健康，具有保证正常参与工作的身体条件和充足的精力；无违法、违规违纪、师德失范行为。

### 3. 推荐办法

①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可推荐 5 名师德师风建设专家人选，每所高校可推荐 2 名专家人选。充分征求本人意愿，同时加强思想政治表现等的考察，落实把关责任。优化工作方案，减少对学校和教师的干扰，不搞评比遴选，不搞层层推荐。

②教育厅对推荐人进行基本审核，符合条件的纳入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库，并从专家库中确定专家委员会人选，组建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委员会。

③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和相关高校组织符合条件专家人选填写《师德师风建设专家推荐表》（见附件 3），填报汇总表，加盖公章后于 7 月 15 日前报到 [scedumedia@163.com](mailto:scedumedia@163.com)，邮件标题注明“师德师风专家”字样。

### （二）师德师风建设典型案例遴选

### 1. 内容要求:

案例内容突出师德师风建设的具体事例，题目自拟，字数原则上控制在 4000 字以内，要求简明扼要介绍案例推出的理由（300 字左右），全面生动介绍案例的具体做法（3000 字左右），分析总结其中的规律性（700 字左右）。

### 2. 参与方式: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本次遴选工作，落实专人负责，广泛组织学校、教师认真撰写，择优推荐。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推荐 5 篇，各高校推荐 1-2 篇，于 7 月 15 日前报送电子版到指定邮箱 [scedumedia@163.com](mailto:scedumedia@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师德师风建设典型案例”）。遴选工作完成后，将在四川省教育厅官网、《四川教育》杂志、“四川教育杂志”公众号等平台公布典型案例，并择优报送教育部。

## 附件 2

## “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巡礼”教师展评推荐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健康状况	
教 龄		学历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毕业院校及专业			
工作单位(部门) 及职务		所任学科/专业			
手 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传 真		
工 作 简 历	(可另附页, 内容不超过 1000 字)				
先 进 事 迹	(可另附页, 内容不超过 2000 字)				
单位(部门) 推荐意见	盖 章 2021 年 月 日				
主管单位(部 门)推荐意见	盖 章 2021 年 月 日				

## 附件 3

## 四川省师德师风建设专家推荐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健康状况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方向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及专业			
工作部门及职务					
手 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传 真			
工 作 简 历					
工 作 实 绩					
学 校 (单位) 意 见	盖 章 2021 年 月 日				
市 级 教 育 行 政 部 门 意 见 (厅属高校不 填写)	盖 章 2021 年 月 日				

本表为样表，可视情况扩展。